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042100206. IB	21 青岛城投 CP001
032100440. IB	21 青岛城投 PPN001
012101146. IB	21 青岛城投 SCP002
102100433. IB	21 青岛城投 MTN003
102100314. IB	21 青岛城投 MTN002
012100608. IB	21 青岛城投 SCP001
102100246. IB	21 青岛城投 MTN001
012004207. IB	20 青岛城投 SCP004
102002241. IB	20 青岛城投 MTN004
032000997. IB	20 青岛城投 PPN001
102000692. IB	20 青岛城投 MTN003
102000540. IB	20 青岛城投 MTN002
102000093. IB	20 青岛城投 MTN001
101901642. IB	19 青岛城投 MTN003
031900377. IB	19 青岛城投 PPN003
101900608. IB	19 青岛城投 MTN002
101900402. IB	19 青岛城投 MTN001
031900214. IB	19 青岛城投 PPN002
031900157. IB	19 青岛城投 PPN001
101801125. IB	18 青岛城投 MTN001
101674005. IB	16 青岛城投 MTN001

##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上述规定的要求,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修订,并按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及新租赁准则。

按照修订后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1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一是执行新租赁准则调增期初资产44.69亿元,调增负债47.31亿元,调减净资产2.62亿元;二是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增期初净资产65.45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实际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之盖章页)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

